

贺兰县教育体育局（通知）

贺教通〔2025〕9号

关于组织推荐贺兰县中小学教辅材料 评议委员会专家库成员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为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教辅材料使用管理，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课业负担和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，根据《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〈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广出发〔2015〕45号）和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24年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教学用书目录〉（根据2022年版课程标准修订）》的通知（教材厅函〔2024〕7号）精神要求，做好中小学教辅材料评议推荐及选用工作，贺兰县将成立中小学教辅材料评议委员会。现组织各校对专家库成员进行推荐遴选。

一、推荐人数及范围

推荐人数：各中学以学校为单位，每学科推荐3名专家库成员；各小学以集团校为单位，每学科推荐2名专家库成员。

推荐范围：县级兼职教研员、校长、教学副校长、集团学科教研员、学校教研组长、各级骨干教师代表。

二、推荐要求

1. 专业素养：被推荐人员需具备扎实的学科专业知识，熟悉国家课程标准和教材体系，能够准确把握学科教学要求。

2. 教学经验：具有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，原则上从事教育教学工作5年以上，且在本学科领域有一定的影响力。

3. 敬业精神：认真负责，能够积极参与教辅材料评议工作，遵守评议工作纪律。

4. 公正廉洁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能够客观公正地进行教辅材料评议，无不良记录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学校推荐：各校根据推荐范围和要求，组织本校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报名，并填写《贺兰县中小学教辅材料评议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经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后，确定推荐人选。

材料报送：各校将推荐表加盖学校公章后，于2025年6月13日前报送至贺兰县教育体育局教研室301室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（hlxjxyjs@163.com）。

审核公示：贺兰县教育体育局将对各校推荐的专家库成员进行审核，并在贺兰教育网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正式确定为贺兰县中小学教辅材料评议委员会专家库成员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各校要高度重视此次推荐工作，严格按照推荐范围和要求，认真组织推荐，确保推荐人选的质量。推荐过程中要充分考虑学科平衡和人员结构，确保专家库成员能够全面、客观地开展教辅材料评议工作。被推荐人员要熟悉教辅材料评议的相关政策和要求，积极参与评议工作，为规范我县中小学教辅材料使用管理贡献力量。

- 附件：1. 贺兰县小学集团教辅材料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
2. 贺兰县高中、初中学校教辅材料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 1:

贺兰县小学集团教辅材料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

序号	集团	语文	数学	英语
1	贺兰一小			
2				
3	贺兰二小			
4				
5	贺兰三小			
6				
7	贺兰四小			
8				
9	贺兰六小			
10				
11	贺兰实验小学			
12				
13	贺兰德胜实验小学			
14				

附件 2:

贺兰县高中、初中学校教辅材料委员会专家库成员推荐表

序号	学校	学科								
		语文	数学	英语	物理	化学	道德与法治	历史	地理	生物学
1	贺兰一中									
2	贺兰二高									
3	贺兰二中									
4	贺兰三中									
5	贺兰四中									
6	贺兰五中									
7	贺兰六中									
8	贺兰七中									